

泰州市体育局

2025年江苏省青少年自行车（小轮车） 锦标赛补充通知

各设区市体育局：

2025年江苏省青少年自行车（小轮车）锦标赛将于2025年4月19日-21日在泰州市举行，经省体育局同意，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报名

（一）请各参赛单位于赛前4月8日之前将报名数据通过《江苏省青少年阳光体育运动联赛综合管理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和提交相关材料。

（二）报名时各单位需统一上传运动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证明、参赛单位免责声明和参赛承诺书、个人免责声明。赛区不接待未报名的运动员和工作人员。

二、报到

（一）请裁判长于4月16日，仲裁、裁判员于4月17日12:00前报到。报到酒店：泰州国际大酒店，地址：泰州市海陵南路298号，联系人：王九萍，联系电话：18905262966。

（二）请各代表队于4月17日12:00前报到。报到酒店：

泰州锦泰维景酒店，地址：泰州市海陵区海陵南路 302 号，联系人：李珊，联系电话：18961000999。

(三)报名时各单位需统一上传运动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证明、参赛单位免责声明和参赛承诺书、个人免责声明、投保授权声明书。赛区不接待未报名的运动员和工作人员。

三、相关经费

(一)在编人员每人每天交纳伙食费 30 元；

(二)超编人员每人每天交纳食宿费 220 元；

(三)赛事裁判员交通费报销和酬金标准参照有关财务规定由赛会报销执行。

交通费报销标准：苏州市，徐州市，连云港市，宿迁市 400 元/人；南京市，无锡市，常州市，南通市，盐城市，淮安市 350 元/人；镇江市，扬州市 300 元/人；泰州市辖市 200 元/人，泰州市区 150 元/人；省外裁判员按照级别乘坐相应交通工具，交通费实报实销。

(四)请各代表队报到时将应缴纳费用一次性缴清，否则不予参赛，中途离会不办理退费手续。

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